

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经费”预算情况说明

2019年区级部门汇总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安排322.38万元。其中：

因公出国（境）费1万元，比上年减少7.35万元，主要原因是因部门工作需要，暂未安排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

公务接待116.27万元，比上年减少99.19万元，主要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、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和省委、市委若干规定，压缩了公务接待费。

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，与上年一致，主要原因是贯彻落实中央和我省市有关公务用车制度改革精神，未超编购置公务用车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经费197.85万元，比上年减少206.61万元，主要原因是2018年事业单位公务用车改革后，减少了部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。

2019年上级转移支付预算情况的说明

2019年,我区预收到上级转移支付资金31,028万元,其中,按现行财政体制,增值税和消费税返还4,200万元,所得税返还199万元,其他各项结算补助资金26,629万元。

2018年浔阳区级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说明

截至 2018年末，浔阳区本级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109,970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余额81,372 万元，专项债务余额28,598 万元；浔阳区本级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142,110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债务限额81,372 万元，专项债务限额 60,738 万元。